

北京科技大学创新创业学院 共青团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

校双创发〔2026〕9号 校团委通〔2026〕18号

关于选拔 2027 届本科毕业生参与“钢铁脊梁”硕士学位 研究生推免计划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学校老教授重要回信精神，聚焦服务支柱行业和服务区域发展，培养一大批听党话、跟党走、有理想、有本领、具有为国奉献钢筋铁骨的高素质人才，学校实施“钢铁脊梁”硕士学位研究生推免计划，选拔有突出培养潜质的本科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通过产教融合与拔尖创新两种方式，着力培养学生技术创新能力和解决复杂工程问题能力。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全面考核，科学遴选。通过推免工作促进和激励在校本科生勤奋学习、全面发展，深化学校教学改革，加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钢铁脊梁”硕士学位研究生推免计划分两类进行选拔和培养，产教融合类着眼于对接行业实际需求，在校企联合培养中提升学生工程实践能力；拔尖创新类着眼于依托学校学科优势和科研资源，培养具有突出学术、技术创新能

力的行业后备科研人才。两个类别各有侧重，共同服务于国家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二、申请条件

申请人须为我校 2027 届本科毕业生，系本校通过普通高考（含保送方式）招生录取或面向港澳台华侨学生招生录取的全日制本科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学生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诚实守信。无违法记录，无未解除的违纪受处分记录，不在党纪处分影响期内。

2.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有志于投身国民经济建设主战场，研究生毕业后愿意到钢铁冶金、国防军工、机械制造等行业就业。

3.不存在考试作弊和学术不端行为。

4.成绩优秀，系统掌握本学科专业领域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具有从事科学研究、专业实践的能力和基础，以及较强的创新意识和潜质。

5.身心健康，体育课成绩合格。

6.申请产教融合类的申请人所学专业满足联合培养单位需求，联合培养单位的专业、人数需求及其他要求见附件 1，录取类型原则上为专业型硕士。

7.报名产教融合类的学生：本科应届毕业前各学年（前三学年）推免综合成绩排名在本专业前 50%（含），单位急需紧缺专业可适当放宽，综合成绩排名以各学院公示的最终排名为准，附加分计算方法按照所在学院制定并公示的具体实施细则执行。

报名拔尖创新类的学生：（1）本科应届毕业前各学年（前三学年）推免综

合成绩排名在本专业前 40%（含），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作为主力成员参与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参照 2025 年修订的《北京科技大学组织参加的学科、科技竞赛名录》执行），获得全国二等奖及以上奖项（国际赛事参照国家级赛事执行）；本科阶段作为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共同一作只认排名第一的作者）在 SCI、EI、CSSCI 期刊（不包括会议、增刊）发表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2）本科应届毕业前各学年（前三学年）推免综合成绩排名在本专业前 50%（含），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互联网+”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主体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主体赛，获得全国三等奖及以上奖项；在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互联网+”大赛）北京赛区、“挑战杯”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主体赛、“挑战杯”首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主赛道中，作为主力成员参赛且团队排名前 3 的成员获得特等奖、一等奖或金奖，并同时获得与学业相关的国内权威科研竞赛全国三等奖及以上奖项。

专业综合排名计算方法参照各学院普通类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排名计算方法执行。竞赛奖项须代表北京科技大学获得，论文作者所属单位须为北京科技大学，竞赛奖项与论文均须在本科阶段获得。学生与其亲属或其他利益相关者（不含指导教师）合作的科研成果，不纳入考核范畴。

8.每位同学在产教融合和拔尖创新两个类别中只能选择一个类别报名。

三、产教融合类选拔程序

成立“钢铁脊梁”（产教融合类）推免计划评选小组（以下简称评选小组），在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选拔工作，具体程序如下：

1.本人申请：每位同学可以填报1个联合培养单位志愿。申请人于9月9日

14:30前填写信息登记<https://v.wjx.cn/vm/Q7v2900.aspx>，并于9月9日16:00前提交以下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电子版材料打包压缩后按“学院简称-专业-学号-姓名”命名后发送至cxcyxy@ustb.edu.cn；纸质版材料提交至体育馆2104办公室。

具体材料包括以下内容：

(1)《2027届本科毕业生“钢铁脊梁”硕士研究生推免计划申请表（产教融合类）》（见附件2，提交加盖学院公章的纸质版原件1份，“工作组意见”处无需填写）

(2)本科应届毕业前各学年（前三学年）的总成绩单（加盖成绩专用章，原件1份）。

(3)大学期间所获荣誉证书、竞赛获奖证书、实习证明等材料（复印件1份）。

(4)个人简历（1份）。

(5)所有电子版材料均须为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2.资格审查：学生所在学院和评选小组初步审核申请人资格，评选小组根据学生综合成绩等情况拟定综合素质考察学生名单。

3.综合素质考察：主要考察学生学习潜力、综合素质、服务行业意愿等。

4.评审公示：评选小组根据学生综合成绩及考察情况进行打分（综合成绩占30%，考察成绩占70%），根据最终成绩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按各单位接收推免计划名额的200%以内进行公示并按顺序递补。不同专业的综合成绩折算方式： $(1 - \text{学生在本专业的综合成绩排名百分比}) \times 100$ 。组织学生确认联合培养单位，签订确认书。

5.确认名单：公示无异议后，评选小组将拟推免学生名单上报教务处，教务处将推免名单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后生效。

6.系统填报：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通过“推免服务系统”查询招生单位的招收推免生章程和专业目录，填写报考志愿。

7.学院录取：按报考单位要求完成预推免、复试及录取确认等工作。

四、拔尖创新类选拔程序

成立“钢铁脊梁”（拔尖创新类）推免计划评选小组（以下简称评选小组），在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选拔工作，具体程序如下：

1.本人申请：申请人根据推荐条件提交纸质版材料和电子版信息，纸质版材料包含了签字盖章后的申请表（见附件3），以及资格审核需要的相关证明材料。电子版信息通过链接填报：<https://jsj.top/f/MoP0Wd>，纸质版和电子版信息务必保证填写准确一致。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于9月9日16:00截止提交，纸质版材料交至学生活动中心224。

具体材料包括以下内容：

（1）有竞赛获奖的，须同时提交《主力成员证明及推荐信》，写明作为团队主力成员参加的比赛名称、所获奖项，客观陈述学生在奖项中的实际贡献，并由竞赛指导教师签字，竞赛组织部门或竞赛组织学院盖章。有论文发表的，须同时出具指导教师本人撰写并署名的推荐信，客观陈述学生在论文中的实际贡献。

（2）创新能力相关证明。在符合报名条件的期刊上发表论文的，中文期刊须提供期刊的封面、目录页及全文复印件，外文期刊须提供WOS入藏号或EI检索号。暂未见刊或正式检索的，须同时提供：①接收证明（或proof），②

在线发表证明（论文网址或Doi号），③刊源证明（学校图书馆可开具）。以上均不包含期刊的增刊，不包含会议论文。有竞赛获奖的，须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材料。

（3）申请人的直系亲属以及非直系亲属中如有在校工作的情况，须提交在校工作的人员名单（纸质版），含姓名、职务、学院（单位）、亲属关系，须申请人签字，与纸质版材料一同提交。

2.资格审查：学生所在学院和评选小组初步审核申请人资格，评选小组根据学生综合成绩等情况进行考核。

3.个人考核：根据申请人提交的材料，对符合条件者进行个人考核。考核共分为4项，包含了学习成绩（40%）、代表成果（40%）、综合素质考察（20%）及附加分，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1）学习成绩。根据学生本科应届毕业前各学年（前三学年）的加权平均分计算（不含附加分），计算方式如下： $(1 - \text{学生加权成绩专业排名百分比}) * 100$ 。在计算排名时，专业总人数中应包含民族生、艺术特长生、体育特长生等全部在校生（含境外交流生）。

（2）代表成果。由学生自主选择一项代表成果进行申报并计算分数，竞赛获奖计算方式为： $\text{竞赛基础分} * \text{获奖等级分} * \text{个人排序分}$ ，各部分计算方式如下：

竞赛名称	竞赛基础分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主体赛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主体赛	100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 ROBOCON、RoboMaster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90
其他在竞赛名录中的比赛及“挑战杯”竞赛专项赛	80

在获奖等级方面，国家级特等奖、冠亚季、一等奖按 100% 计算，国家级二等奖按 90% 计算，国创赛各赛道（不含国际项目）、“挑战杯”竞赛主体赛的国家级三等奖和市赛特、一等奖（市赛获奖须团队排名前 3）按 80% 计算。不计算其他获奖等级的奖项。

在个人排序方面，获奖证书中团队排名第一的申请人按 100% 计算，获奖证书中排名前 50%（含 50%）的申请人按 90% 计算（计算排名时四舍五入），后 50% 申请人按 80% 计算。没有集体证书且竞赛组委会未要求提交团队排序的申请人，由团队提交成员排序，参与排序的人员须为参赛时上报组委会且最终获得该赛项个人证书的所有成员，由团队所有成员和指导教师签字、竞赛组织部门或竞赛组织学院盖章，并同时提交参与排序所有人员的个人证书。往年已提交过成员排序证明的获奖项目，不再重新提交成员排序。

以学生为第一作者发表论文的，按期刊基础分计算：

论文期刊类别	期刊基础分
中科院 SCI 期刊分区 1 区	100
中科院 SCI 期刊分区 2 区 CSSCI 期刊	95
其他中科院 SCI 期刊分区 EI 期刊	90

采用中科院 SCI 期刊分区升级版。若大类学科分区和小类学科分区不同或多个小类分区，取高进行计算。以论文发表当年的分区情况为准。

(3) 综合素质考察。邀请具有相关学科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评委（不少于 5 人）以答辩形式开展考察，环节包含 PPT 陈述（按抽签顺序进行介绍，3 分钟）与专家提问，PPT 陈述主要是介绍个人情况与学术作品情况，重点针对代表成果进行介绍，专家依据答辩情况给出分数。答辩时间初步定于本周五上午，最终以短信通知为准。

(4) 附加分。附加分针对除代表成果外的其他竞赛获奖或论文，上限为 3 分，单项竞赛或论文最高为 1.5 分，最多计算两项成果，计算方式、范围和要求参考“代表成果”部分，在成果得分的基础上乘以 1.5%。

4.公示：按名额 150%的比例对个人考核结果进行公示，并组织学生确认。如有人放弃，按顺序进行递补。

5.确认名单：公示无异议后，评选小组将拟推免学生名单上报教务处。教务处将推免名单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后生效。

6.系统填报：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通过“推免服务系统”查询招生单位的招收推免生章程和专业目录，填写报考志愿。

7.学院录取：按报考单位要求完成复试及录取确认等工作。

五、其他说明

“钢铁脊梁”产教融合类项目研究生进行本硕贯通培养，请有意向攻读该项目的学生，按照《关于 2026-2027 学年秋季学期本科生提前修读研究生课程的通知》的要求，于 9 月 13 日前登录研究生选课系统选修研究生课程。

学校将于 9 月 9 日 9:00 在逸夫楼 407 开展推免计划宣讲会，请有意向参与产教融合类同学扫码进群接收通知；拔尖创新类同学密切关注相关通知。



联系人：张老师、苏老师

联系方式：010-62333735（张老师，产教融合类）

010-62334563（苏老师，拔尖创新类）

附件：1.联合培养单位需求表

2.2027 届本科毕业生“钢铁脊梁”硕士研究生推免计划申请表（产教融合类）

3.2027 届本科毕业生“钢铁脊梁”硕士研究生推免计划申请表（拔尖创新类）

北京科技大学创新创业学院

共青团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

2026 年 9 月 8 日